# 镇服务承诺制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尘埃落定 更新时间：2024-07-16

*镇服务承诺制第一条 为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，提高办事效率，改善发展软环境，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《施甸县服务承诺制》，结合我镇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xx镇各级党的机关、国家机关、政协机关、人民团体，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的...*

镇服务承诺制

第一条 为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，提高办事效率，改善发展软环境，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《施甸县服务承诺制》，结合我镇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

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xx镇各级党的机关、国家机关、政协机关、人民团体，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的、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企事业单位（以下统称单位）及其公务员或工作人员。

第三条 本制度所称服务承诺制，是指各单位根据职能分工和工作要求，对服务的内容、程序、时限以及服务标准等事项向社会作出公开承诺，并严格按照承诺办事的制度。

第四条 服务承诺遵循依法、诚信、公开、高效、便民的原则，以提高公共服务水平、效率和公众满意度为目标。

第五条 服务承诺的主要内容：

（一）服务项目和服务标准；

（二）办理程序和办理时限；

（三）收费依据和收费标准；

（四）投诉方式；

（五）保障措施及其他承诺。

第六条 各单位应围绕首问服务、即时服务、限时服务、全程服务、规范服务、高效服务、廉洁服务制订服务承诺。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服务承诺的兑现和落实负总责。

第七条 单位和个人有下列情形之一，经查证属实的，应当依据《xx镇行政问责办法》有关规定进行问责：

（一）不制订服务承诺的；

（二）服务承诺不向社会公布的；

（三）服务承诺不兑现的；

（四）违背服务承诺的其他情形。

第八条 有制度第七条情形之一的，由本单位按照干管权限进行问责，也可由纪检监察机关按照有关规定直接进行责任追究。

第九条 本规定自20xx年6月30日起施行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